題號	1	2	3	4	5
答案	C	A	A	A	C

// 解析 //

1. (C)

參刑法第 266 條第 2 項規定可知，網路賭博行爲會構成犯罪，(C) 錯誤，答案選 (C)。

2. (A)

略誘罪爲繼續犯，故 (A) 選項之 B 會成立略誘罪之相續共同正犯，(A) 錯誤，答案選 (A)。

此外，(C) 選項可參考最高法院 89 年度台上字第 6193 號判決：「刑法第三百零二條之妨害自由罪，係妨害他人自由之概括的規定，故行爲人具有一定目的，以非法方法剝奪人之行動自由者，除法律別有處罰較重之規定（例如略誘、擄人勒贖等罪），應適用各該規定處罰外，如以使人行無義務之事，或妨害人行使權利爲目的，而其強暴、脅迫復已達於剝奪人之行動自由之程度，即祇成立本罪，不應再依同法第三百零四條論處。又**行爲人於妨害自由行爲繼續中，如對被害人出言恫嚇，乃屬包含於妨害被害人行動自由之同一意念中，縱其所爲，合於刑法第三百零五條恐嚇危害安全之情形，仍應視爲剝奪行動自由之部分行爲**。」

3. (A)

(A) 錯誤之處在於，刑法第 268 條並未如同第 266 條第 1 項要求「公共場所」或「公眾得出入之場所」，故在住宅內設置賭場，仍構成刑法第 268 條之罪。

4. (A)

(A) 錯誤，「公然」的概念亦包含「特定多數人」。